

金門縣非自來水用戶免徵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費申請書

申請人姓名		身分證字號	
申請戶籍地址			
現居地址			
聯絡電話		手機號碼	
申請事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徵收計費期間無人居住(籍在人不在、未承租給他人使用且無營業行為)、頽屋(自 年 月至 年 月申請免徵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接管使用自來水用戶，自來水用戶名稱_____，地址_____ (自 年 月起免徵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址分戶(二戶以上共同使用，推派一戶長為繳費代表人，_____戶自 年 月起免徵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由鄉、鎮公所視特殊情形辦理，免徵期限二年/次)		
檢附文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長身分證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口名簿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機關核發之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費繳費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戶電費繳費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所在地村、里長開立之未居住於戶籍地證明文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
<p>請同意免徵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費用，以符公平使用者付費原則。以上所述如有不實，本人同意負法律上完全責任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申請人簽章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民國 年 月 日</p>			

(以下由鄉、鎮公所填寫，申請人勿填)

申請資格審核

書面資料齊全 是 否

檢附現勘照片 是 否

符合免徵資格 是 否

免徵期間： 年 月至 年 月 (其他由鄉、鎮公所視特殊情形辦理者，免徵期限二年/次)

審核人員確認：

單位主管確認：